

《家庭寄养管理办法》12月起实施,扩大寄养儿童范围

# 10个月多了200多个孩子,床位紧张 南京儿童福利院招募寄养家庭



民政部日前出台的《家庭寄养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“新规”),即将在12月1日正式实施,新规不仅扩大了寄养儿童的范围,还提高了寄养家庭的准入门槛。昨天,南京市社会儿童福利院院长朱洪向现代快报记者介绍,自去年底弃婴岛设立后,孤儿激增,如何照顾好这些孩子,成为难题。家庭寄养是一种新型的孤残儿童养育模式,他希望南京更多的爱心家庭参与到家庭寄养中来,让孩子们都找到“家”。

见习记者 徐岑 现代快报记者 项风华



寄养家庭的妈妈们,为孤残孩子付出了很多,她们身上有大爱 本版摄影 现代快报记者 马晶晶

## 现状

### 孤残儿童 已达850多名

南京市社会儿童福利院从去年12月10日设立弃婴安全岛,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以往,市社会儿童福利院一年正常接收的弃婴数量约160人,并且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。在弃婴岛启用之前,全院有604个孩子。弃婴岛启用后,接收的孩子数量激增,最小的是刚出生,甚至连脐带都没弄好,有的孩子来时,身上还带着在医院输液留下的留置针。院里有孤残儿童已达到850多名。

也就是说,10个月的时间,该院多了200多个孩子(除去被领养的以及长到18岁转入市社会福利院的)。医护及育婴人员忙得团团转,床位紧张。

“我们的工作很努力,但孩子太多了,他们不可能像爸爸妈妈一样面面俱到地照看每一个孩子。”朱洪说,向社会招募寄养家庭,是为了给孤残儿童一个更好的成长环境。因为群体供养的孩子,生活技能与社会适应行为能力较低,缺乏亲情与家庭的成长气氛,而当他们被家庭收养后,“父母”关爱,兄弟姐妹情谊,邻里之间交往,以及力所能及的劳动,都有利于身心健康成长。

## 新规亮点

### 1 年龄放宽至65周岁

新规放宽了申请人的年龄限制,由原先的“三十五周岁以下,且该家庭无未满六周岁的儿童”扩大至“三十周岁以上六十五周岁以下”。朱

洪说,南京现行政策比较严格,要求寄养家庭男女主人年龄在55岁以下。

### 2 每个家庭寄养儿童不超两人

但也有些门槛提高了,比如要求“每个寄养家庭寄养儿童的人数不得超过两人,且该家庭无未满六周岁的儿童”。目前,南京要求“家中小孩在10岁以上”。

朱洪表示,家庭寄养不是把孩子放到一个家庭,给他地方住、给他饭吃这么简单。因为

儿童福利院的孤儿大多身患疾病,其中存在智力问题的残疾儿童超过五成。因此,照顾这些病残孩子,“爸爸妈妈”不仅很辛苦,还要有强大的爱心和细心。

不过,寻找寄养家庭时,重残孩子是排除在外的,他们需要由福利院专门看护抚养。

### 3 寄养家庭审核严格,还有试用期

与领养不同,被寄养孩子的监护权归属民政部门,责任也由民政部门和养父母共担。“寄养”的申请条件虽不如“领养(或收养)”严苛,但对住房条件、收入水平、家庭背景等都有要求。比如,人均居住面积不低于当地人均居住水平;有稳定的经济收入,家庭成员人均收入在当地处于中等水平以上;

家庭成员未患有传染病或者精神疾病;家庭成员无犯罪记录,无不良生活嗜好,关系和睦,与邻里关系融洽等。

南京于去年在全国率先启动对养父母的评估考核办法。“新规规定寄养融合期的时间不得少于六十日。我们目前是3个月的试用期,后期,我们也会定期考核。”朱洪说。

### 4 寄养家庭可优先收养孩子

2000年,南京在全国率先推行“家庭寄养”。不过,在南京试行的规定里,要求“孩子长到18岁必须回到福利机构”。而今后,只要寄养家庭愿意,可以继续寄养。

“孩子进入寄养家庭生活

后,同样可以接受外界领养。且符合收养条件、有收养意愿的寄养家庭,可以优先收养被寄养儿童。”朱洪说,如果孩子和养父母融合得好,也希望继续一起生活,会让他们继续维持寄养关系。

## 探访

### 140个孤残孩子 140个有爱的寄养家庭

南京现有两个家庭寄养基地,即栖霞区靖安镇和江宁区谷里街道。“这些地方民风淳朴,交通便利,卫生院、中小学和幼儿园比较集中,有利于儿童生活成长。”朱洪介绍,有近140个孩子寄养在普通家庭,其中靖安镇超过100个,谷里有25个。

福利院负责筛选有爱心有能力的寄养家庭,平均支付每个孩子每月1500元的生活费。孩子的医疗教育等费用,也由福利院结算。“但抚养一个残疾孩子,远不止给地方住、给饭吃、一个月给1500元这么简单。寄养家庭的妈妈们,为残疾孩子付出了很多,她们身上有大爱。”朱洪说。

昨天,现代快报记者来到江宁谷里,探访了两个有爱的寄养家庭。

### 要搂着妈妈才睡得香

爸爸:薛军,42岁 妈妈:王红梅,37岁  
女儿:星湖,两岁半

昨天上午,王红梅抱着小星湖在楼下遛弯。孩子紧紧抱着妈妈,哈哈大笑,时不时还在她脸上“啃”两口。

“来了大半年,跟我们亲得不得了。现在说话还不利索,但‘爸爸、妈妈、爷爷、奶奶’叫得可甜了。”王红梅说,小丫头特别鬼灵精,看到爸爸回来了,就扑过去喊:“爸爸抱抱宝宝。”看到爷爷回来,就拿苹果去献宝,“现在家里人全围着她转,陪她玩。”

回到家里,星湖更是撒了欢地满地跑。王红梅看着女儿的活泼劲,笑得合不拢嘴:“可聪明了,前两天社区举办活动,她还跳了支舞。”

小星湖刚来的时候,可不像现在这么活蹦乱跳。“帮她

洗澡的时候真是吓了一跳,腰到屁股这段,皮肤都烂掉了。小腿细得不正常,完全使不上力。福利院工作人员都担忧,这孩子以后可能走不了路。”但王红梅不相信,带着孩子去看医生。每天熬筒骨汤、蒸肉沫鸡蛋,给她补钙。“我和她奶奶,用学步带轮流带她练走路。有时候她哭闹着要抱,我们也哭,但只能狠下心来。”就这样坚持了四五个多月,星湖奇迹般学会了走路。

“现在她可离不开我了。”王红梅说,福利院的孩子一人一张床睡惯了,星湖来家里后,“哭了十来天,我就抱着她,拍拍她、亲亲她,跟她讲‘妈妈爱你’。现在她睡觉,不搂着我脖子,反而会发脾气。”

### “你是我们的亲生女儿”

爸爸:王一凡(化名),48岁 妈妈:张静(化名),46岁  
女儿:林林(化名),9岁

“妈妈,你生我的时候,我多重?”“就5斤半,一点点小,后来才把你养胖了。”“妈妈,那我小时候怎么那么瘦?”“是保姆没照顾好你,妈妈以后会把你养胖的。”这样的对话经常发生在林林和张静之间。

两年前,林林来到新家。为了让宝贝女儿安心,王一凡夫妻俩对她说了个善意的谎言,“你是爸妈的亲生女儿,以前爸爸工作的地方很远,才把你交给保姆照顾。”

“我们给宝宝改了名字,跟她爸姓。她现在上二年级,虽然原籍名字没法改,但跟老师提前沟通通过了,都叫她新名字。”女儿也很黏他们。“夏天热,在她爸面前就直接光着膀

子。我说她两句,她还不高兴了,说在自己亲爸面前有什么关系。”虽然是抱怨的口气,张静脸上却挂满笑容。

为了教好孩子,妈妈也没少罚她。“刚来时,吃饭直接用手抓、上厕所不用纸,不爱洗澡,我纠正了很久,还打过手心。”成效也很明显。“前两天,她带同学到家里玩,在门口就要求小朋友们换鞋,说妈妈打扫很辛苦,不能弄脏。”张静感动地说,女儿也知道心疼她了。现在,林林还当上了班长。

“也是缘分,宝贝女儿跟我们俩长得很像。”她说,三个人的身材、走路方式一模一样。他们希望能办收养手续,和女儿真正成为一家人。



近140名孩子在普通家庭有  
南京市社会儿童福利院有